

## 石家庄科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本次会议。
- 本次董事会全部议案均获通过。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石家庄科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的通知于2026年3月17日以电子邮件或专人送达方式发出，于2026年3月27日10:00在公司三楼中层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本次会议由董事长于芝涛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及《石家庄科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5年公司董事会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职责，规范运作，严格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保障了公司良好运作和可持续发展。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5年公司管理层在董事会的带领下，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

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公司制度的要求，勤勉、忠实地履行自身职责，贯彻执行股东会、董事会的各项决议，较好地完成了 2025 年度各项工作。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三）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综合考虑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股东即期利益和长远利益的需要，本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19835 元（含税）；截至审议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的董事会召开日，公司总股本为 403,319,193 股，以此为基数计算，共派发现金红利 79,998,361.93 元（含税），本次现金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当年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 31.01%，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本次不进行送红股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 **（四）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公司《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编制及审核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5 年度的实际经营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报告。

### **（五）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地反映了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

#### **（六）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2025 年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审计委员会工作指引》及《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有关规定，充分发挥监督、审查作用，尽职尽责的履行了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相应职责，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全体股东权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 **（七）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2025 年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谨慎、认真、勤勉地行使了独立董事的职责，本着独立、客观和公正的原则，积极出席公司 2025 年度召开的相关会议，认真审阅各项议案，并对相关事项依据自己的独立判断充分发表意见，切实维护了公司的利益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报告。

#### **（八）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的议案》**

公司《2025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5 年度非经营资金占用（不涉及）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文件。

#### **(九)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同意对《公司章程》的修订，并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或其授权的其他人员负责办理本次《公司章程》变更及备案等相关事宜。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的相关公告及修订后的《公司章程》。

#### **(十)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制度的议案》**

同意对《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内部控制制度》《内部审计制度》的修订。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对《董事会议事规则》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修订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的相关公告及制度。

#### **(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公司《202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公司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重大的缺陷。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的相关报告。

#### **(十二)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临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为提高公司暂时闲置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现金资产收益，在确保不影响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公司及子公司拟对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50,000 万元的临时闲置自有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投资对象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较低的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国债逆回购、收益凭证以及其他低风险投资产品。在实际投资产品余额不超过投资额度的情况下，相关资金可以循环使用；

单笔最长投资期限不超过一年；前述投资额度自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授权董事长在上述额度内，行使有关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战略与 ESG 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申请2026年度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公司及全资/控股子公司拟向多家申请综合授信，授信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50 亿元（或等值外币）。该授信额度自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单笔授信期限不超过十年。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办理授信及与授信相关的对应担保等业务，并授权董事长代表公司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战略与 ESG 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为部分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公司拟为合并报表范围内部分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50 亿元或等值外币，在总额度范围内可根据各子公司经营情况调剂使用，担保额度有效期自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批准之日起至公司 2026 年度股东会召开日止。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办理相关业务，并授权董事长代表公司签署相关法律文件。上述经股东会核定之后的担保额度范围内，公司不再就具体发生的担保事项另行召开董事会或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战略与 ESG 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子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合并报表范围内部分子公司拟为公司提供担保额度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50 亿元或等值外币。担保有效期自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批准之日起至公司 2026 年度股东会召开日止。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办理相关业务，并授权董事长代表公司签署相关法律文件。上述经股东会核定之后的担保额度范围内，公司不再就具体发生的担保事项另行召开董事会或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战略与 ESG 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ESG）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公司《2025 年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ESG）报告》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5 年度可持续发展工作的落实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战略与 ESG 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报告。

####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对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均未在公司担任除独立董事以外的任何职务，亦不存在其他影响独立董事独立性的情况，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独立董事独立性的相关要求。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独立董事钟耕深、王凡林、刘欢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报告。

####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

## **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认为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公司年报审计过程中以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展现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业务素质，按时完成了公司 2025 年年报审计工作，审计行为规范有序，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完整、清晰、及时。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报告。

## **（十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

经公司评估和审查后，认为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在公司 2025 年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过程中，独立、客观、公正、规范执业，审计行为规范有序，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完整、清晰、及时。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报告。

## **（二十）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 **（二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2025年度薪酬执行情况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董事 2025 年度薪酬执行情况详见公司《2025 年年度报告》全文“第四节公司

治理”之“三、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部分。公司2025年度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的规定执行薪酬方案，结合公司经营规模、经营业绩并参照行业薪酬水平，董事会认为2025年度董事薪酬发放情况是合理的。

2026年度董事薪酬发放方案为：(1)公司独立董事津贴为18万元整(含税)/年/人。(2)如未与公司就其薪酬或津贴签署任何书面协议，则不从公司领取薪酬、津贴或享受其他福利待遇；与公司就其薪酬或津贴签署合同等书面协议的，按合同约定领取薪酬。(3)在公司担任职务的非独立董事，按照《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确定薪酬，薪资由基本薪酬及绩效薪酬组成，其中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50%，根据履行工作职责所承担的责任、结合行业水平、发展策略、岗位价值等因素，合理确定董事的基本薪酬；根据公司经营业绩及个人年度业绩完成情况作为考核依据，并将ESG指标纳入业绩考核，形成以可持续发展理念为驱动的薪酬激励。

表决结果：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9票。

本议案已经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查；本议案涉及董事会全体董事薪酬，全体董事回避表决，同意直接提交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3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 **(二十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执行情况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执行情况详见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全文“第四节公司治理”之“三、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部分。公司2025年度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的规定执行薪酬方案，结合公司经营规模、经营业绩并参照行业薪酬水平，董事会认为2025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发放情况是合理的。

2026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发放方案为：(1)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资由基本薪酬及绩效薪酬组成，其中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50%，根据履行工作职责所承担的责任、结合行业水平、发展策略、岗位价值等因素，合理确定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薪酬；根据公司经营业绩及个人年度业绩完成情况作为考核依据，并将ESG指标纳入业绩考核，形成以可持续发展理念为驱

动的薪酬激励。(2)兼任公司董事的高级管理人员不额外领取津贴。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2 票。关联董事史文伯、王永回避。

本议案已经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 **(二十三) 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评估报告暨2026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议案》**

同意《2025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评估报告暨 2026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战略与 ESG 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 **(二十四) 审议通过《关于补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暨调整第五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经公司提名委员会审查，张志强先生（简历附后）具备担任公司非独立董事所必需的资格和能力，拟补选张志强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为规范公司治理结构、保障公司董事会合规运作及工作开展，拟补选张志强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战略与 ESG 委员会委员，调整后的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具体如下：

1. 审计委员会：刘欢、王凡林、于芝涛，其中刘欢担任审计委员会主席；

2. 战略与 ESG 委员会：于芝涛、张志强、钟耕深，其中于芝涛担任战略与 ESG 委员会主席；

3. 提名委员会：钟耕深、刘欢、史文伯，其中钟耕深担任提名委员会主席；

4.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王凡林、钟耕深、史文伯，其中王凡林担任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席。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张志强先生的董事及董事会战略与 ESG 委员会委员的任职资格需经公司股东

会选举其担任董事后生效，任期自公司股东会选举其担任董事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并采取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

#### **（二十五）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同意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7 日 15:00 在石家庄市红旗大街南降壁路段公司三楼中层会议室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并表决以上需股东会审议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特此公告。

石家庄科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28日

附件：张志强先生简历

张志强先生，男，1974 年 10 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历任灵寿县宣传部长、统战部长，无极县委常委、县纪委书记、县监察委员会主任，元氏县委常委、副县长等职务。现任石家庄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副书记、副董事长、总经理等职务。

张志强先生未持有石家庄科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系持有石家庄科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石家庄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不存在法律法规规定的禁止担任石家庄科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的情形。